

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土地竞拍情况概述

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江西天孚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西天孚”）于2017年3月参与了高安市国土资源局组织的土地网上拍卖出让，经过竞价，以总计人民币2651.00万元竞得位于高安市永安大道北侧、筠州北路西侧地块，地块编号为DCF2017025，土地面积162,521平方米，并与高安市国土资源交易中心签订了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成交确认书》，确认江西天孚为上述地块土地使用权的竞得人。

本次土地竞拍事项属于和江西省高安市人民政府签署的《项目合同书》的内容，经过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本次交易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买，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本次竞拍地块基本情况

地块名称：高安市永安大道北侧、筠州北路西侧地块

地块编号：DCF2017025

土地面积：162,521平方米

土地用途：工业用地

出让期限：50年

成交价：人民币2651.00万元

支付期限：本成交确认书签订后，后续签订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并按合同规定要求支付土地出让金。

三、竞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竞得上述土地使用权后，公司将在新地块上建设“江西天孚科技有限公司项目”，作为公司新产品、新项目的量产基地。项目建成后，有利于公司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，推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保持行业领先地位，符合公司战略定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成交确认书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28日